

浅谈建筑工程招标代理工作的分析

阚荷彬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DOI:10.18686/bd.v2i5.1396

[摘要]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加强对招标投标工作的管理,有利于营造公平竞争、规范运行的市场秩序。从而达到控制建设工期、确保工程质量和提高投资效益的目的。本文就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和探讨,同时对组织招标活动的主体即招标代理机构的发展现状及现阶段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和研究。

[关键词] 建筑工程;招标代理工作;分析

1 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代理的概念、范围、权利义务

1.1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的概念 招标代理机构作为服务性的社会中介企业,是指接受业主的委托,通过自身“公正、公平、公开、规范、合法”的专业服务。同时,招标代理还是招标人与投标人之间联系的桥梁,是政府管理招标人的招标行为的纽带。因此,招标代理机构是典型意义上的社会中介组织。

1.2 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范围

1.2.1 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

1.2.2 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

1.2.3 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的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属以上必须招标的范围,且招标人又不具有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能力的,必须办理招标代理委托事宜。

1.3 招标代理机构的权利与义务 协助甲方择优考查选定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协助甲方审查投标单位的资格并报招标机构审查;按规定标准收取招标代理费;维护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利益;组织编制、解释招标文件,并协助解决相关问题;发布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函;负责邀请专家,成立评标组织机构;组织并主持开标、评标、定标工作;接受国家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和有关行业组织的指导、监督。

2 我国工程招投标现状及存在问题

2.1 我国工程招投标现状

我国自从改革开放以来,建筑市场承发包从政府行政建设部门计划指令性的分配业务,转变为施工企业在市场中自己争取业务,直到发展到目前建筑有形市场的参与竞标。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逐渐接轨的整体过程中,因为建筑市场存在着过度的竞争,各个代理施工企业为了能够获得承包合同引用了很多不良竞争方法。建筑市场经常发生违规操作现象,引发了社会各个方面的注意,同时也成为了反

腐败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工程招标投标中问题的焦点集中体现为政府投资的项目上,这些项目在招投标过程中存在着大量的违规暗箱操作。严重损害了潜在投标者拥有的公平竞争的权利。

2.2 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存在的问题

2.2.1 工程招标代理行业规模大,但是集中度却偏低

工程招标代理行业现阶段生产供给已经大于市场需求量,行业的入门门槛不够高,就造成了目前工程招标行业集中度偏低,还有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就造成了本行业具备实力的代理企业优势地位不突出。根据《招标投标法》以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方法》规定,工程招标代理行业的代理机构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才有资质开展工程招标的代理业务,但是相对于其他需要执业资格的机构而言,招标代理机构的标准要低于同级别的其他机构,例如造价咨询机构等。近几年来,招标代理行业发展迅猛,相对于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监理等行业,招标代理行业基本不存在拖欠款现象,因此大量的人员和资源涌入招标代理行业,虽然市场规模不大,但数量上还是很可观的。

2.2.2 以化整为零的方式规避招投标

一些招标单位为了逃避监督和检查,采取少招多建的方式,只将建设工程的某一部分拿出来进行招标,而其他部分则不经过招投标程序,直接指定相关施工单位并自主确定发包价格。有些单位为了避免公开招标,将工程项目分解为若干个小工程单独招标,这样一来工程投资额也被分解,然后就以投资额较小的理由,以邀请招标代替公开招标,或化整为零不招标。或既成事实,难于招标,打着优化环境“招商引资”的牌子,以各种理由为借口,现行开工,使得依法强制招投标难以落实。这些行为都严重扰乱了招投标的秩序,是应该受到约束的行为。

2.2.3 工程招标代理市场存在恶性循环的低价竞争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一次有序的招标活动,从发布招标公告、编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一直到定标,履行招标程序,全程走下来大概耗时一个多月,国家发改委已制定了明确的收费标准,但由于目前代理招标市场的不规范、不健全,代

理机构在中小城市仍处于初级阶段,起步较晚,职能、分工等不明确;还有招标单位不熟悉招标投标法,不了解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以及流程,盲目的压价,降低招标代理机构的收费标准,或者采用将代理费转嫁给中标方来降低本单位费用;再次就是一些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是借用证书来获得资质,真正的招标人员业务素质不过硬,监管部门监管也不到位,代理机构就通过降低收取较低的代理费用,大量拉拢业务,从而造成工程代理行业中代理机构的不平衡性竞争。

2.2.4 评标工作不健全

在实际运作中评标委员会并没有很好实现其预定功能。有些评标专家的业务能力、知识面满足不了多专业结构的要求;就评标质量而言,主要依靠评标专家对自身的道德约束。道德约束对环境的依赖性很强,在目前复杂环境下,道德约束往往显得无力,例如出现个别评委打“人情分”或评分受外界客观因素的影响。此外对大部分项目而言,代理机构从压缩招标成本考虑,评标时间仅仅有几个小时,在这么短时间内要求评标专家拿出高质量评标成果不现实,往往是履行法律上的程序而已,同时对评标的评分结果公开性不够,不利于投标人提高竞标水平。

3 工程招标中存在的问题的对策

3.1 完善工程招标行业管理的法律法规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正式实施,对于规范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及各方主体行为,创造了公开、公正、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投资效益提高,以及遏制腐败现象产生等,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还有一些规定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建议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执行情况进行调研和检查,并在此基础上,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行业管理部门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出台相应的管理办法,提出动态监管的具体可操作性意见,明确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制定相应罚则,规定实施清出的前提条件,罗列不良行为的种种表现形式,使得行业管理部门在对不良行为的定性和行政处罚方面有充分的依据,以利于加强行业管理。

3.2 加大招标代理市场的清出力度,严格执行招标代理市场的进入标准

3.2.1 加大招标代理市场的清出力度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将招标代理行业管理的重点放在

动态监管上来。通过核查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从业人员、经营业绩、市场行为、代理质量状况等情况,加强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和市场行为管理。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取得工程招标代理资格后,不再符合相应条件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撤回其工程招标代理资格。对资格证书有效期届满未依法申请延续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依法注销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格。

3.2.2 严格执行招标代理市场的进入标准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严格按照《行政许可法》和《招标投标法》及建设部令第154号认定工程代理机构资格,认真审查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人员证件、专职人员社会保障、业绩等资料,防止弄虚作假现象;严格按照认定程序,把握住受理、初审、专家评审、公示等每一环节,保证认定工作质量。同时,建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进一步提高进入招标代理行业的资格条件。

3.3 加强资格预审条件的公正、公平性

为了加强资格预审条件的公正、公平性,在招标时,如果资格预审中有较多满足条件的投标申请人,招标人可以挑选不少于7家预审资格合格的投标单位,这样招标人的选择空间就较大,招标人能够视工程的情况,对造价、进度等方面的一些期望来规定资格预审条件,以免对潜在投标人提出一些苛刻的要求而导致招标不公平。

4 结束语

招标代理机构作为市场、政府以及企业之间联系的重要纽带在快速推进经济发展、完善招标代理行业中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健全招标代理行业市场发展机制、健全法律法规,解决招标代理行业及招标代理机构现阶段存在的问题,对于招标代理活动的顺利组织,推进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和谐、有序、健康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邓桂英.建筑工程造价管理的现状及对策[J].住宅与房地产,2018(08):35.
- [2]于玲玲.工程造价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J].城市建设理论研究(电子版),2018(02):58.
- [3]王莉.建筑工程招标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江西建材,2014(10):245.